资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3

**（一）职能简介…………………………………….…..**3

**（二）2024年重点工作………………………………..**3

二、预算单位构成…………………**…………….……..**4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4

**（一）收入预算情况…………………………………...**5

**（二）支出预算情况……………………………….…..**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5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5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5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7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8

**（一）机关运行经费…………………………………..**8

**（二）政府采购情况………………………………….** 8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8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9

十一、名词解释……………**…………………………...**9

附件：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公路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参与拟定地方性政策、法规、规章、标准并协助实施;参与编制全市公路发展规划、计划并协助实施;承担公路统计管理、工程项目质量监督、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交通运行监测等的行政辅助工作和技术支撑工作。

**（二）2024年重点工作**

**1. 强力推进普通公路建设。**根据县（区）梳理谋划的年度建设目标，2024年拟计划新改建农村公路90公里（雁江区7公里、安岳县40公里、乐至县36公里、临空经济区7公里）。其中，幸福美丽乡村路55公里（雁江区7公里、安岳县40公里、乐至县1公里、临空经济区7公里），通组路35公里（均为乐至县）。届时，将根据省厅下达年度建设计划，强化指导，精诚服务，会同县（区）高质量完成普通公路年度目标任务。

**2. 强化监督质效提升。一是**以高质量推进交通强市为指引，推动实现质量安全监督工作“五个100%”，力争实现省、市两级监督抽检总体合格率在省内排位进入第一方阵，达93%以上；减少质量投诉举报，杜绝因监管不力的质量事故不发生。**二是**及早谋划，加强指导，延伸服务，做好乐至县陈毅故居旅游大道、蜀都大道东延线资简段等6个已（拟）完工项目的竣（交）工验收相关基础工作，力争项目验收一次性合格率达100%。**三是**推动重点项目创建平安百年品质工程创建，力争在建高速公路工地得分均达90分以上。**四是**引导在建高速公路项目推广运用11项四新技术，限制和淘汰35项落后工艺。**五是**做好对工地试验室和现场检测项目的审查备案、全覆盖检查、年度信用评价等工作，着力提升监理与检测行业整体水平。**六是**全过程参与成渝高速扩容工程、S401乐至县宝林至石湍改建工程等高速公路和4条省道改扩建项目的质量监督，确保工程质量监督无盲区、无死角。

**3. 推进“四好农村路”创建。**进一步完善“四好农村路”创建方案，批准同意实施后，尽快组织专班强力推进创建工作；做好制定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补助政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信息化平台建设、公路文化展示馆建设、市级“四好农村路”示范路建设和示范乡镇、示范村评选等重点工作，为成功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市奠定坚实基础。同时指导县（区）启动“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创建。

二、预算单位构成

资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属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科室9个，主要包括综合科、运行监测科、干线公路科、农村公路科、规划信息科、安全应急科、质量监督科、技术服务科、路产保护科。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资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资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2024年收支总预算891.11万元，比2023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527.06万元，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三个单位合并，职能职责调整，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均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资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2024年收入预算891.1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91.11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资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2024年支出预算891.1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00.11万元，占67.34%；项目支出291万元，占32.6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资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89.11万元，比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527.06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三个单位合并，职能职责调整，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均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91.11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7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5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3.62万元、交通运输支出762.21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资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891.11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527.06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三个单位合并，职能职责调整，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均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74万元，占5.6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4.54万元，占3.88%；住房保障支出43.62万元，占4.9%；交通运输支出762.21万元，占85.5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762.21万元，主要用于：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50.74万元，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27.27万元，用于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7.27万元，用于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43.6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资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00.1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76.8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123.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资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21.8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1.8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较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均无因公出国（境）经费。

本年度拟安排出国（境）0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较2023年预算上升62.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三个单位合并，相应公务接待增加。

2024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四好农村公路示范创建工作等。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2023年预算上升100%。**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5辆，其中：轿车1辆，越野车1辆，监测车2辆，应急车1辆。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较2023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万元，较2023年预算上升100%。用于5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资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资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资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23.2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3.35万元，增长76.35%。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资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资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共有车辆5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定向保障用车5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24年资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所有项目支出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绩效目标具体情况详见公开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反映行政单位其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五）**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六）**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七）**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表